

榆林市公安局横山分局

暖心警务会客厅货物采购项目合同书

甲方：榆林市公安局横山分局

乙方：清涧县传奇传媒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及诚信的原则，双方就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榆林市公安局横山分局暖心警务会客厅货物采购项目

项目内容：警务会客厅、LED屏、办公家具等

货物清单：详见供货清单及招投标资料

二、交货期、质保期及交货地点

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质保期：验收合格之日起 壹 年。（国家和行业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交货地点：横山区

三、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合同价款：¥2593781.28 元（大写）：贰佰伍拾玖万叁仟柒佰捌拾壹元贰角捌分。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项目成交价的百分之五十（50%）作为预付款；乙方货物运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及交付验收合格后，支付项目剩余货款。

四、售后服务

4.1 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或服务运抵甲方指定交货地点的一切事项，并完成交接、培训等相关工作。除非另有说明，凡包装、配送、安装调试、技术培训、售后服务、设备系统技术升级等，所有费用一次性计入投标总价。乙方须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运输中损坏或变质。类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货物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及长途运输。乙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责任或费用。

4.2 乙方须免费提供具体可行的技术培训服务。

- 1) 培训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2) 培训对象：甲方指定的技术人员及管理人员；
- 3) 培训人数及时间：由甲方根据项目进度决定；
- 4) 培训内容：产品的操作原理和技术性能、操作维护方法、排除故障等各个方面；
- 5) 培训目的：了解设备构造、工作原理、熟练操作设备、能够排除一般故障。
- 6) 售后响应时间：接到甲方售后要求后，2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给出解决方案，8 小时内安排专人到达现场，12 小时内解决问题。

五、项目验收

5.1 项目由甲方进行验收，验收时乙方应无条件予以配合并提供验收所需的全部资料：验收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5.2 验收时间：乙方按照交货期限将产品运送至指定地点后。

5.3 验收方式：

1) 交货验收：产品到货后，由甲方、乙方或会同相关部门共同对设备产品进行核验，核验内容包括不限于：产品名称、数量、规格型号、制造商等。若产品与合同要求不符，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2) 最终验收：交货验收合格后，由乙方负责提交最终验收申请，甲方或其邀请的专家或第三方机构对产品进行最终验收，并出具验收意见。

5.4 验收依据：行业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六、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投标服务及货物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乙方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乙方承担。

七、违约责任

7.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7.2 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与服务或货物与服务质量不能满足合同要求，且在规定时间内未使甲方满意的，甲方有权在对其支付的货物款项中进行违约扣除，必要时可以终止采购合同并上报同级监管部门。

7.3 考虑到甲方将按照本合同向乙方支付货款，乙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

7.4 考虑到乙方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甲方在此保证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或其他按合同规定应支付的金额。

7.5 本合同一式叁份，其中甲方贰份，乙方壹份。

7.6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甲方：榆林市公安局横山分局
(盖章)

地址：榆林市横山区环城北路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榆林横山区支行

账号：26055401040012399

联系人及电话：陈卓伟15353480001

乙方：清涧县传奇传媒广告有限责任
公司
(盖章)

地址：陕西省清涧县虎头峁阳光锦绣小
区二期3号楼一单元1701室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何静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清涧县支行
310830000777

账号：26035501040007144

联系人及电话：李乐乐15009126354

签订日期：2025年1月2日